

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花 蓮 縣 瑞 穗 鄉 民 代 表 會
第 21 屆 第 4 次 臨 時 大 會 議 事 錄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 編印

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9 日至 9 月 11 日

主 席	陳廖安
副主席	黃建華
秘 書	黃兆祺

目 錄

一、各項會議記錄

(一)預備會議 -----

(二)考察鄉政建設 -----

(三)第 1 次會議 -----

二、議決案

(一)鄉公所提案 -----

(二)代表提議案 -----

(三)臨時動議案 -----

三、附錄

(一)本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議事日程表 -----

(二)本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議決案統計表 -----

(三)本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會場席次表 -----

(四)本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代表出席統計表 -----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記錄

(一) 預備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 陳廖安 副主席 黃建華

代表 陳國政 陳源發 鍾湧春 羅文騰 林玉芬 林玉梅

鍾明秋 黃忠治 黃忠盛

列席：秘書：簡芳蓉 民政課長：鍾亞霖 財政課長：李冠霆

建設課長：吳涼鈞代 觀農課長：莊玉琳 原民課長：馬嘉珉

行政室主任：童正容代 主計室主任：林惟倫

人事管理員：黃稜喬 殯管所所長：王祥賢 幼兒園：朱美芳

本會秘書：黃兆祺 組員：劉照弘

主席：陳廖安 紀錄：劉照弘

1、報告事項

(1)秘書報告代表出席人數

(2)主席宣布開會

2、討論事項

(1)確定議事日程

3、審查事項

(1)審查鄉公所提案。

4、散會

(二)考察鄉政建設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 5 時

地點：瑞穗鄉轄區(上午至台九線 268.5K 處會勘拓寬工程易致危險路段，下午各自下鄉考察)

出席：主席 陳廖安 副主席 黃建華

代表 羅文騰 陳國政 黃忠治 林玉芬 鍾湧春 鍾明秋

陳源發 黃忠盛 林玉梅

紀錄：劉照弘

1、考察事項(上午會勘本會彙整各方意見如下)

- 一、瑞北橋南下至 268.5K 中央分隔島請加設緣石：查此段分隔島寬度只有 3 米且為平面，未與道路區隔，無法提高用路人警覺，增加其安全感，如遇事故，因為沒有緣石緩衝與寬度不足，極易衝到對向造成嚴重後果。
- 二、便利商店至南下路口號誌應予連鎖：有利降低車速，管制流速，減緩三叉路口壓力。
- 三、機慢車兩段式左轉之標誌應再向北移置調整，以提前提示機慢車騎士及早準備。
- 四、請修正縮小三叉路口進入市區之安全島，遷移號誌，以提高行車視線與安全：因本路段拓寬，卻在進入市區前變化車道，明顯不合比例，且現有安全島過大，位置稍前，島上復設有號誌，阻礙前方車道視線，應加以修正調整。
- 五、請於瑞北橋至 268.5K 路段之南北兩向各設置測速照相設備，以提醒用路人降低車速，提升行車安全。

六、請調整 268.5K 北上路面，避免積水影響行車安全：268.5K 北上至便利商店路面過低，遇雨積水不退，確有調整之必要。

七、台九線 261K 南下紅綠燈設置太凸出(源興路)恐有撞擊危險，影響行車安全；另附近路面之防撞桿設置於自行車專用道上，嚴重影響腳踏車通行安全。

(三)第 1 次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主席 陳廖安 副主席 黃建華

代表 羅文騰 黃忠盛 陳源發 陳國政 鍾明秋 鍾湧春
林玉梅 林玉芬 黃忠治

列席：秘書：簡芳蓉 民政課長：鍾亞霖 財政課長：李冠霆

建設課長：吳涼鈞代 觀農課長：莊玉琳 原民課長：馬嘉珉

行政室主任：張源寶 主計室主任：林惟倫 人事管理員：黃綾喬

殯管所所長：王祥賢 幼兒園：朱美芳

本會秘書：黃兆祺 組員：劉照弘

主席：陳廖安 紀錄：劉照弘

1、報告事項

(1)秘書報告代表出席人數

(2)主席宣布開會

2、討論事項

(1)鄉公所提案(如議決案)

(2)代表提議案(如議決案)

(3)臨時動議案(如議決案)

3、散會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公所提案

第 1 號 民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花蓮縣政府補助「108年度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評鑑成績獎勵金」計新臺幣3萬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 108 年 6 月 25 日府社行字第 1080119142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16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047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2 號 民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花蓮縣政府補助「108 年度瑞穗文化觀光產業季暨北回歸線盃少棒邀請賽」計新臺幣 2 萬元整，納入 108 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5 日府社行字第 1080132993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16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09 號函同意先行墊付。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追認通過。

第 3 號 民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花蓮縣政府補助『108年度精神倫理建設「模範父親表揚」活動』計新臺幣3萬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5 日府社行字第 1080132993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16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10 號函同意先行墊付。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追認通過。

第 4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補助「108年度花蓮縣原鄉有機農業行銷及食農教育訓練推廣計畫」經費計新台幣49萬5,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 108 年 7 月 1 日農糧東資字第 1081191415 號函暨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12 日府原經字第 1080138357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2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27 號函同意先行墊付。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追認通過。

第 5 號 民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花蓮縣文化局補助「花蓮縣（105-108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增額補助鄉鎮圖書館經費計新臺幣110萬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文化局 108 年 7 月 2 日蓮文圖字第 1080007831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2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31 號函同意先行墊付。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追認通過。

第 6 號 民政類

案由：為因應花蓮縣文化局核定「花蓮縣（105-108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公共圖書館優質化計畫」增額補助鄉鎮圖書館經費，請貴會同意將地方配合款經費計新台幣11萬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文化局 108 年 7 月 2 日蓮文圖字第 1080007831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2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32 號函同意先行墊付。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追認通過。

第 7 號 鄉立幼兒園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本所購置「幼童專用車」經費計新臺幣77萬元整，
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9 日府教特字第 1080133306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29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37 號函大會討論。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8 號 觀光農業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花蓮縣政府補助「108年花蓮縣瑞穗鄉鶴岡文旦柚暨農特產品地產地銷活動－柚見幸福」經費計新臺幣4萬3,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25 日府農產字第 1080146990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31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71 號函同意先行墊付。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追認通過。

第 9 號 觀光農業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108年花蓮縣瑞穗鄉鶴岡文旦柚暨農特產品地產地銷活動－柚見幸福」經費計新臺幣5萬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7 月 3 日原民經字第 1080 041798 號函辦理。
-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31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72 號函同意先行墊付。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追認通過。

第 10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花蓮縣第二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掃叭頂部落聚會所用地變更經費中央補助款計新臺幣37萬5,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7 月 15 日原民建字第 1080044861 號函、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24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39527 號函暨 108 年 7 月 29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49448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1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90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11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為因應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花蓮縣第二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掃叭頂部落聚會所用地變更經費，請貴會同意將地方配合款計新臺幣12萬5,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乙案，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7 月 15 日原民建字第 108 0044861 號函、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24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39527 號函暨 108 年 7 月 29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49448 號函辦理。(附件詳如第 10 號提案附件)
-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1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91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12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花蓮縣第二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奇美布農部落聚會所用地變更經費中央補助款計新臺幣37萬5,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7 月 15 日原民建字第 1080044861 號函、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24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39527 號函暨 108 年 7 月 29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49448 號函辦理。(附件詳如第 10 號提案附件)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1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92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13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為因應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花蓮縣第二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奇美布農部落聚會所用地變更經費，請貴會同意將地方配合款計新臺幣12萬5,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7 月 15 日原民建字第 1080044861 號函、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24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39527 號函暨 108 年 7 月 29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49448 號函辦理。(附件詳如第 10 號提案附件)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1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93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14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花蓮縣第二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屋拉力部落聚會所用地變更經費中央補助款計新臺幣52萬5,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7 月 15 日原民建字第 1080044861 號函、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24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39527 號函暨 108 年 7 月 29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49448 號函辦理。(附件詳如第 10 號提案附件)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1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94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15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為因應原住民族委員會補核定「花蓮縣第二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屋拉力部落聚會所用地變更經費，請貴會同意將地方配合款計新臺幣17萬5,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7 月 15 日原民建字第 1080044861 號函、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24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39527 號函暨 108 年 7 月 29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49448 號函辦理。(附件詳如第 10 號提案附件)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1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95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16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花蓮縣第二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鵲櫓棧部落聚會所用地變更經費中央補助款計新臺幣52萬5,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7 月 15 日原民建字第 1080044861 號函、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24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39527 號函暨 108 年 7 月 29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49448 號函辦理。(附件詳如第 10 號提案附件)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1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96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17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為因應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花蓮縣第二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鵲櫓棧部落聚會所用地變更經費，請貴會同意將地方配合款計新臺幣17萬5,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7 月 15 日原民建字第 1080044861 號函、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24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39527 號函暨 108 年 7 月 29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49448 號函辦理。（附件詳如第 10 號提案附件）
-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1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97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18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花蓮縣政府補助108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第二期)」——『富民村民一、二、五街及民有街路面改善工程』案，地方配合款新台幣6萬元整與本所自籌款14萬元整；與原提自籌款20萬元分別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 108 年 7 月 31 日府原建字第 1080151424 號函辦理。
-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7 月 10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076 號函同意墊付地方配合款 20 萬元整在案，惟前此本所同步積極向縣府爭取，並獲核定補助百分之三十，爰調整本案經費如旨揭。
- 三、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12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198 號函同意先行墊付。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追認通過。

第 19 號 觀光農業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補助「108年花蓮縣瑞穗鄉鶴岡文旦柚暨農特產品拓展客源加值計畫」經費計新臺幣10萬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 108 年 8 月 8 日府農產字第 1080156 206 號函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 108 年 8 月 6 日農糧東銷字第 1081191744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8 月 30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255 號函同意先行墊付。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追認通過。

第 20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花蓮縣政府補助「108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經常門計新臺幣75萬6,048元及資本門2萬元；與原提經常門2萬元及資本門2萬元分別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 108 年 3 月 19 日府原行字第 1080055434 號函辦理。
-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5 月 16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0600 號函同意墊付經常門 77 萬 6,048 元整在案，資本門及經常門於原同意墊付金額內，分別納入 108 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如下：
 - (一) 經常門計 2 萬元，擬納入 108 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
 - (二) 資本門計 2 萬元，擬納入 108 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
- 三、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9 月 3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264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21 號 原住民行政類

案由：請貴會同意將花蓮縣政府補助「阿多瀾部落音響設備」經費計新臺幣8萬7,000元整，納入108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預算，並請同意在未完成法定程序前先行墊付。

說明：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 108 年 8 月 15 日府原行字第 1080162988 號函辦理。

二、本案業經貴會 108 年 9 月 3 日瑞鄉代字第 1080002268 號函復提請本次大會審議。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代表提議案

第 1 號 建設類 提案人：林玉芬 連署人：黃忠盛 黃忠治

案由：建請修復舞鶴村迦納納部落通往 12 鄰農路，以防繼續崩塌，恢復農路通行。

說明：查案揭地點為部落農戶之交通要道，因多處地基掏空，路面破損嚴重，且因樹木倒塌，無法通行，嚴重影響農戶進出，確有盡速修復之必要，以保障農民通行及財產安全。

辦法：請鄉公所或轉請相關單位盡速派員會勘、修復。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2 號 建設類 提案人：林玉芬 連署人：黃建華 林玉梅

案由：建請於國光北路 217 巷設置路燈一盞，以維人車通行安全。

說明：查案揭地點位於樹林巷弄中，經常有蛇隻出沒，為確保居民通行與生命安全，確有施設路燈之必要。

辦法：請鄉公所盡速派員會勘、施設。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3號 建設類 提案人：林玉芬 連署人：陳源發 黃忠盛

案由：建請於奇美村大轉彎處設通行道路或下田道，以利居民通行及農民耕種。

說明：查案揭路段多年前整修，因路面高低落差極大，封閉附近通往農地之道路，當時附近住戶與地主正北漂工作未查，嗣其返鄉後發現無法通行，嚴重影響農作與通行權益，經查確有施設通行道路或下田道之必要

辦法：請鄉公所或轉請相關單位盡速派員會勘、辦理。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4號 建設類 提案人：林玉芬 連署人：黃忠盛 陳源發

案由：建請將富民村民有路積水路段及路面改善提報為『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以利居民通行安全。

說明：查案揭地點為村落之交通要道，惟部分路段因長期積水，且年久失修，崎嶇不平，嚴重影響通行安全，確有盡速改善之必要，爰請提報『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爭取經費挹注，盡早完成，嘉惠居民。

辦法：請鄉公所參採辦理。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5號 建設類 提案人：林玉芬 連署人：陳源發 黃忠盛

案由：建請於改善富民村農路，以利農民耕作，保障通行安全。

說明：查案揭地點農路為泥土路面，原已崎嶇難行，雨後更是泥濘不堪，寸步難行，嚴重影響通行安全，也不利農民出入耕作，確有盡速鋪設水泥路面予以改善之必要。

辦法：請鄉公所或相關單位盡速派員會勘、改善。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6號 原行類 提案人：林玉芬 連署人：陳源發 黃忠盛

案由：建請改善富民村牧魯棧部落聚會所周邊設施設備，以利部落族人辦理各項活動。

說明：查案揭聚會所周邊設施，其木製瞭望台及木質樑柱與裝飾等因時日久遠多已腐爛，為防止倒塌影響安全，確有盡速檢視改善之必要。

辦法：請鄉公所或請相關單位參採，盡速改善。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7 號 建設類 提案人：林玉芬 連署人：黃忠治 黃忠盛

案由：建請清理富民村中正南路邊自馬蘭鈎溪橋到自立新村水溝，以利排水，維持排水順暢。

說明：查案揭水溝因淤積嚴重，阻塞水流，排水功能盡失，應盡速加以清理，以維持排水暢通。

辦法：請鄉公所或轉請相關單位盡速派員會勘，清理。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8 號 原行類 提案人：林玉芬 連署人：黃忠治 黃忠盛

案由：建請改善部落聚會所屋頂漏水狀況，以利部落族人辦理各項活動。

說明：查法淖部落、加納納部落、拉吉禾干部落等聚會所，因年久失修，屋頂漏水嚴重，均有盡速改善之必要，以利部落族人辦理各項活動。

辦法：請鄉公所或轉請相關單位參採，盡速改善。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9 號 建設類 提案人：鍾湧春 連署人：陳廖安 林玉梅

案由：建請恢復台九線 261K 至 268K 原有之監視器、定點測速照相等設施，以維用路人車安全。

說明：查案揭路段原設之監視器、定點測速照相等設施因道路拓寬暫時移除，現在工程業已完竣，應盡速將之恢復，以發揮監視、提醒與舉發功能，維護用路人車安全。

辦法：請轉請相關單位參採，盡速恢復。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第 10 號 建設類 提案人：鍾湧春 連署人：陳源發 林玉梅

案由：請於富興村富源加油站後方農路裝設邊坡警告標誌，以維護通行安全。

說明：查案揭加油站後方農路之邊坡高低落差極大，且缺乏照明設施，夜間行經該處險象環生，確有裝設邊坡警告標誌以提醒用路人車之必要。

辦法：請鄉公所或轉請相關單位盡速派員會勘、裝設。

審查意見：提請大會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案

第 1 號 建設類 提案人：鍾湧春 附議人：黃建華 林玉梅

陳源發

案由：建請於台九線 268.5K 南端北上路段增設自行車專用道。

說明：查台九線拓寬工程雖完工在即，然自 268.5K 南端北上路段之自行車專用道卻付諸闕如，致車友須與汽機車爭道，險象環生，確有增設自行車專用道，以維自行車騎士安全之必要。

辦法：請鄉公所轉請相關單位盡速派員會勘、增設。

議決：照案通過。

第 2 號 建設類 提案人：林玉梅 附議人：陳廖安 林玉芬

陳國政

案由：建請移除瑞蓮路旁護欄。

說明：查案揭地點為水圳排水溝，汛期時水利相關人員必須開關水閘門，惟因公所施作農路，將臨時護欄移至該閘門出入口，影響人員出入作業，確有盡速將之移除之必要。

辦法：請鄉公所盡速派員會勘、移除。

議決：照案通過。

第 3 號 建設類 提案人：陳源發 附議人：黃忠治 林玉芬

林玉梅

案由：建請於法淖部落聚會所興建廚房，以利部落活動之需。

說明：查該部落未建置廚房，遇有豐年節或舉行各項活動需要炊事，均在場外露天炊煮，不僅不衛生，遇到下雨更是不便，確有興建鐵皮廚房，以利活動需求。

辦法：請鄉公所或相關單位盡速派員會勘、興建。

議決：照案通過。

第 4 號 建設類 提案人：陳國政 附議人：黃忠治 陳廖安

林玉梅

案由：建請續接打路馬溪後段堤防，以防農田流失，並利農耕。

說明：查案揭地段每逢大雨即土石崩塌，造成農地流失與農民損失，確有增設堤防以資解決之必要。

辦法：請鄉公所或相關單位盡速派員會勘、施設。

議決：照案通過。

第 5 號 觀農類 提案人：鍾明秋 附議人：鍾湧春 林玉芬

陳國政

案由：建請維持相同之保險理賠，維護農民權益。

說明：查文旦為本鄉農產大宗，農民也多已參加保險，惟據聞關於風災受損的理賠有地域之別，中南部風力 9 級即可理賠，然東部卻要達到 13 級風始能申請，顯有不公之嫌，應請釐清實際情形，公平對待農民，以維護渠等權益。

辦法：請鄉公所層轉相關單位釋疑，維護農民權益。

議決：照案通過。

第 6 號 建設類 提案人：林玉芬 附議人：林玉芬 鍾湧春

陳國政

案由：建請於台九線富源與富民村出入口畫標線，以維出入安全與順暢。

說明：查台九線於富源村富源公墓入村入口設有自行車步道及紅綠燈，卻未劃設停止線以利用路人遵循；另富民村馬蘭鉤溪橋之入口，因未劃設中線，加以道路彎曲視線不良，造成用路人車莫衷一是，均有加以劃設標線，以提升交通安全之需

辦法：請鄉公所轉請相關單位盡速派員會勘、劃設。

議決：照案通過。

第 7 號 民政類 提案人：陳廖安 附議人：鍾湧春 黃忠治

陳國政

案由：建請購置 2 套酒測器，確保民眾安全。

說明：

一、民眾之飲酒文化隨著政府積極取締，酒駕現象已有顯著之改善，惟一般應酬或聚會小酌之後，如何得知是否已經超出酒測標準，再決定應否出門則益顯重要，畢竟酒駕罰則甚重，非是民眾所可負擔。

二、查目前公務機關為避免所屬員工於上班期間是否飲酒過量，已普遍購置酒測器予以協助，如公所能提供酒測器方便民眾檢測，當能有效避免酒駕與後續情事之發生，亦與鄉民福祉相關。

辦法：請鄉公所參採購置，並分別放置於公所與代表會，以便利民眾使用。

議決：照案通過。

第 8 號 建設類 提案人：陳廖安 附議人：鍾湧春 林玉梅

陳國政

案由：建請重新啟動「瑞穗溫泉專區」，以促進地方產業發展。

說明：

一、「瑞穗溫泉專區」歷經十餘年努力，目前因部落會議流會，而且申請時間已過，遭內政部正式通知取消。

二、然「瑞穗溫泉專區」誠為本鄉日後發展之基石，若能重新啟動，勢必影響瑞穗鄉後續發展。

三、「瑞穗溫泉專區」之取消影響與涉及層面甚廣，目前溫泉業者、民宿業者、地方特色小吃、茶農等皆期盼花蓮縣政府能重新啟動「瑞穗溫泉專區」專案，以確保地方發展。

辦法：請鄉公所層轉反映鄉民心聲，早日重新啟動「瑞穗溫泉專區」，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議決：照案通過。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預
定 議 事 日 程 表
(自 108 年 9 月 9 日起至 108 年 9 月 11 日止)

日 期	星 期	會 次	上午(9—12 時)	會次	下午(2—5 時)
9/9	一		1. 報到(9—10) 2. 預備會議 3. 聯合審查議案		
9/10	二	1	討論鄉公所提案		
9/11	三	2	1. 討論代表提議案 2. 臨時動議 3. 閉會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實際
議 事 日 程 表
(自 108 年 9 月 9 日起至 108 年 9 月 11 日止)

日 期	星 期	會 次	上午(9—12 時)	會次	下午(2—5 時)
9/9	一		1. 報到(9—10) 2. 預備會議 3. 聯合審查議案		
9/10	二		考察鄉政建設		
9/11	三	1	1. 討論鄉公所提案 2. 討論代表提議案 3. 臨時動議 4. 閉會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議決案件統計表

件 類 案 別 數 別	鄉公所提案	代表提議案	人民請願案	臨時動議案	合 計
民 政	5	0	0	2	7
財 政	0	0	0	0	0
建 設	0	8	0	5	13
觀 農	3	0	0	1	4
原 行	12	2	0	0	14
行 政	0	0	0	0	0
主 計	0	0	0	0	0
人 事	0	0	0	0	0
幼 兒	1	0	0	0	1
殯 管	0	0	0	0	0
會 務	0	0	0	0	0
合 計	21	10	0	8	39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會場席次表

副 主 席	主 席
-------------	--------

秘 書	紀 錄
--------	--------

殯管所	托兒所	人事
-----	-----	----

主計室	行政室	原民課
-----	-----	-----

觀農課	建設課	秘書	報告台	鄉長	財政課	民政課
-----	-----	----	-----	----	-----	-----

羅文騰	林玉芬	陳源發
-----	-----	-----

陳國政	黃忠盛	鍾湧春
-----	-----	-----

黃建華	林玉梅	黃忠治
-----	-----	-----

鍾明秋	陳廖安	
-----	-----	--

--

記 者	席
--------	---

來 賓	席
--------	---

旁 聽	席
--------	---

旁 聽	席
--------	---

花蓮縣瑞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4 次臨時大會代表出席統計表

日期 姓名	9/9			9/10			9/11			合 計		
	○	△	×	○	△	×	○	△	×	○	△	×
陳 廖 安	v			v			v			3		
黃 建 華	v			v			v			3		
林 玉 梅	v			v			v			3		
羅 文 騰	v			v			v			3		
鍾 明 秋	v			v			v			3		
陳 國 政	v			v			v			3		
鍾 湧 春	v			v			v			3		
陳 源 發	v			v			v			3		
黃 忠 盛	v			v			v			3		
黃 忠 治	v			v			v			3		
林 玉 芬	v			v			v			3		
合 計	11	0	0	11	0	0	11	0	0	33	0	0
附 註	○：出席 △：請假 ×：缺席											